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原董事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公司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在二级市场或者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本公司股票。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陆廷洁女士及原公司董事武雪松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人姓名

- 1、高级管理人员陆廷洁女士
- 2、原董事武雪松先生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和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陆廷洁女士增持情况

陆廷洁女士于2016年1月12日通过在二级市场以集合竞价的方式购入天玑科技股票 1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1%；成交金额 327,339 元，成交均价 29.49 元/股。

陆廷洁女士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540,751 股，持股比例为 0.20%，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551,851 股，持股比例为 0.2024%。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陆廷洁女士已完成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中其承诺的增持股份的计划。

(二) 原董事武雪松先生增持情况

原董事武雪松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通过在二级市场以集合竞价的方式购入天玑科技股票 6,5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4%; 成交金额 188,461 元, 成交均价 28.994 元/股。

原董事武雪松先生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292,500 股, 持股比例为 0.1073%, 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299,000 股, 持股比例为 0.1097%。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原董事武雪松先生完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中其承诺的增持股份的计划。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本次股份增持, 在增持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